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9 年度，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9 年度整体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高端数控家具机械装备销售额保持稳定增长，新产品智能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形成以定制与规模化生产、信息化与互联网方面的智能化的先进技术突破口，新产品取得多家国内著名家具制造企业的行业认可，公司在板式家具领域中的技术领先优势进一步加强。2019 年度，公司继续保持稳定发展的良好态势，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31,101.0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76%；营业利润 35,981.8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28%；利润总额 35,939.1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2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435.6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56%。

二、董事会的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能够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与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法规及制度开展工作，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依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勤勉履行自身职责。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9 年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1 次，审议议案 42 项，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相关决议事项得到有效落实。

（三）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召开了 5 次年度股东大会，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和授权，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逐项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事项。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共 3 名，其中 1 名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独立履行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有关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了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让投资者能够全面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等重要信息。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19 年，公司在公司官网的投资者关系专栏，实时更新公告、股票信息、业绩报告等内容，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积极与投资者交流互动，及时、高效地向投资者传递信息。报告期内，公司接待了长城基金、华泰证券、前海开源基金等几十家机构投资者的调研，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有效增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

三、2020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

2020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切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

（一）董事会将认真做好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工作，并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制定 2020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和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对公司经营中的重

大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同时全体董事将加强学习培训，提升履职能力，更加科学高效的决策公司重大事项，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

（二）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外披露公司相关信息，增强公司管理水平和透明度；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三）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营和治理水平，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规章制度，不断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完善风险防范机制，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